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5-074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2024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2、本次聘任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 3、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基于该所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续聘立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50万元（包含年报审计费用11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0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

定2025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月24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截至2024年年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96人；注册会计师2,49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人。

该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的收入总额为47.48亿元；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有693家；主要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审计收费8.54亿元；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50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所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所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所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所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所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建军，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6 家，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 年	可立克	项目合伙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玉禾田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	欣锐科技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	深振业 A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浙江钺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何英武，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4 家，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 年	银之杰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2023 年	宝鹰股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浙江钺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年胜先生，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3 年	海川智能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浙江钺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

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50万元（包含年报审计费用11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0万元）。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是按照业务的权责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以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2025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1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立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